

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3年11月7日，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了《吉林省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》，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和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号）有关规定，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解放有限”）被列入吉林省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，证书编号为GR202322000922，发证日期为2023年10月16日。

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，解放有限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，将连续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该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后续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九日